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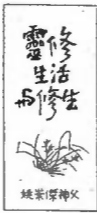
姚崇傑神父文章輯錄

梵

二大公會議之後，教友積極地負起了傳教的使命。當區出現了一批批的年青教友參加堂區活動，策劃和推動傳教工作。幾年之後，又出現了一批批的年青者停下來，質詢自己：做這些活動有什麼意義呢？到底我和一位社會工作者又有什麼分別呢？這類問題迫使他們繼續尋求答案，因而發現自身的靈修生活不夠，是出現問題的癥結。因此，積極地參加各項靈修活動，例如參加退省、學習祈禱、閱讀聖經、分享聖言和屬靈的經驗，這一切的一切促使他們發現另一個問題，就是信仰的核心是天主本身。祂才是生命的根源，一切工作的動力。

真的，天主不需要我們為祂工作，因為祂先愛了我們，為我們準備了一切，甚至派遣自己的獨子，降生成人，且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使我們因信祂而成為天主的子女。祂希望的是我們能明白祂的心意，領悟祂在基督內的愛慕。怎樣的廣、寬、高、深（弗三、十八），而生活在祂慈愛、憐憫和寬恕的奧秘中，以子女的心去事奉祂，不斷地與祂一樣工作，因為「我父到現在一直工作，我也應該工作」（若五、十七）。誰能徹底明白天主的心意，同時又生活在祂的愛和憐憫的奧秘中呢？除了祂的獨子，耶穌基督，又有誰呢？因此，當整個的我浸潤在基督內，讓祂成為我內心的主宰，指引著我整個的生活時，我豈不是能以子女的心去事奉天父，如同祂一樣不停的工作嗎？是的，這就是我們所稱的屬靈生活。有了它，我們不致停下來！讓祂自己許多「為什麼」

為達到基督生活在我內，指引著我整個的生活，需要一個過程。在這個過程中，也需要一些方法和指導，至於方法，就是常用的祈禱、閱讀聖經、生活聖言、參與禮儀、善領聖事、參加退省等等……善用這些方法，以達到上述的目的時，我似乎處在主動的地位。就是說為達到度著讓基督統領我心的屬靈生活，我必須持守不懈，勤於善用這些方法，修煉自己。不過，我們應避免一些錯誤的觀念，就是不能以善用這些方法的次數和時間的長短，作為定斷靈修生活好與壞的準則，或者認為靈修方法就



是等於靈修生活。要緊的是讓基督成為我整個生活的主人，以達到善度天主子女的生活。事實上，有誰能讓基督完全地成為心中的主宰？除了親母親瑪利亞外，恐難找到第二位了。這正是為什麼我們常聽到，要不斷祈禱，善領聖事，閱讀聖經……的勸言了。

不過，善用這些方法的同時，我們又必須忘記這些方法，因為它只不過是指標，指引我們生活在基督的奧秘中，讓祂生活在我內。甚至也要忘掉自己，因為祈禱、閱讀聖經、參與禮儀……不是單向性的行為，而是雙向性的交往，是與祂的對話，不是我善用這些方法後，一

與基督相遇，何時能與祂相遇呢？不是我能夠把握的，而是祂主動的出現，如何出現呢？也不是我能規定的，因為祂是自由的。在此期間，我惟有堅信和靜待，被動地等待著。往往我們受到靈修的「條」字的限制，認為必須主動地修德立功，才能達到上述的目的，其實，我們絕對不能憑自己的力量得見天主，而是天主白白的恩賜。因此，我們應該做的是積極地善用靈修的方法，在善用的同時，忘却自己，變自己的主動性為被動性，任由聖詞的引導，委身在上主的動意中。

七年的修院生活，正是給予學生足夠的時間，在適合靈修的環境中，善用靈修方法：不斷祈禱，參與禮儀，善領聖事，研讀聖經和神、哲學，參加牧民工作……以達到「我生活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」（迦、二、廿）的屬靈生活，讓基督整合我的整個生活。修院的訓練，包括聖經、神學和哲學的研讀都是指向這一目的，因為修生晉鐸後，將是人靈的導師，舉凡善牧，應以自己的經驗引領人們歸向天主，教導他們，讓基督成為內心的主宰，指引一切，度著天主子女的真正生活。同時也應按照天主的旨意，在基督內重整社會的秩序。因此，七年的修院生活，不算長，也不算短，因為有誰能用這麼多的年頭來專務屬靈生活呢？這樣看來，修生們倒是得天獨厚的一輩了。希望他們能珍惜時間，善用一切的靈修方法，讓祂引領到祂生活在基督內，並讓他們成為整個生活的中心，統馭一切。更能做祂一樣，不停的工作，以期肩負起祂的勸勉。